

103-2 大葉大學 選課版課綱

基本資料

課程名稱	藝術行政	科目序號/代號	2876 /PDD4051
必選修/學分數	選修 /2	上課時段/地點	(三)34 /P406
授課語言別	中文	成績型態	數字
任課教師 / 專兼任別	趙美媛 / 專任	畢業班/非畢業班	
學制/系所/年班	大學日間部 /造形藝術學系 /4年1班		

課程簡介與目標

本課程目的是為培養本地文化社團在策劃、統籌、活動管理和技術管理等工作職務的人才。透過課堂的理論和作業的實踐，使學生明白到活動及藝術行政的管理要領和運作。

課程大綱

1. 藝術行政課程概述、綱要說明及評分基準
2. 台灣藝術行政程序現況及策略：總論
3. 文化產業、藝是產業、創意產業之論述
4. 藝是管理與行政理論之邏輯與功能
5. 文化再生產：波爾迪厄的理論
6. 藝術產業經營與管理的「地方性」與「全球化」的矛盾
7. 藝術展覽之概述及要素
8. 歐陸及美國藝術行政及產業經營的現況
9. 藝是產業經營的實例機制及組織
10. 藝企合作的經營：結構與生態
11. 藝企合作的經營：募款計畫
12. 藝企合作的經營：資源及整合
13. 藝企合作的經營：策略定位及角色選擇
14. 藝企合作的經營：營運效益的運作及控制
15. 藝企合作的經營：整合及策略深化
16. 藝企合作的經營：創意和人力資源
17. 藝術行政的策略和整合
18. 事先的準備

基本能力或先修課程

無

課程與系所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之關連

1. 具備藝術/設計專業知識的能力
 2. 執行藝術/設計實務所需技術、技巧及使用現代工具的能力
 3. 整合藝術/設計知識及技術的能力
 4. 發掘、分析及因應複雜藝術/設計問題的能力
 5. 具備計劃管理、有效溝通、尊重多元觀點與跨領域團隊合作的能力
 6. 認識時事議題，瞭解藝術/設計實務對環境、社會經濟及全球的影響，並培養持續學習的習慣與能力
 7. 具備專業倫理及認知社會責任
-